

证券代码：872783

证券简称：诚源电器

主办券商：方正承销保荐

## 湖南诚源电器股份有限公司

##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## 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## (一) 会议召开情况

-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5 年 5 月 21 日
- 会议召开方式： 现场会议  电子通讯会议  
公司会议室
- 会议表决方式：  
 现场投票  电子通讯投票  
 网络投票  其他方式投票
- 会议召集人：董事会
- 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肖团胜未能出席现场会议，由出席会议董事过半数推选董事王冬明主持会议。
-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、议案审议程序等方面符合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所作决议合法有效。

## (二) 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会会议的股东共 11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29,500,000 股，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8.3333%。

## (三) 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会会议情况

1. 公司在任董事 5 人，列席 4 人，董事肖团胜因外地出差缺席；
2.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，列席 3 人；
3. 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；
4. 无其他非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

## 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### 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公司 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》

#### 1. 议案内容：

依据公司 2024 年度工作的实际情况，董事会就 2024 年度工作进行了总结和汇报，形成了《公司 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。

#### 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29,500,00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#### 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### 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公司 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》

#### 1. 议案内容：

依据公司 2024 年度工作的实际情况，监事会就 2024 年度工作进行了总结和汇报，形成了《公司 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。

#### 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29,500,00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#### 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根据 2024 年经营情况和财务情况，结合公司的报表数据，编制了《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。现根据《公司法》等法律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，将公司《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予以汇报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29,500,00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四）审议通过《公司 2025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依据公司 2024 年的各项财务工作及 2025 年的经营规划和目标，财务部门对公司 2025 年的财务工作做了预算和汇总，形成了《公司 2025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》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29,500,00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(五) 审议通过《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根据 2024 年的经营与财务情况编写了 2024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，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9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上披露的《湖南诚源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08）及《湖南诚源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摘要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09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29,500,00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(六) 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4 年度权益分派方案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为了提高财务的稳健性，增强抵御风险的能力，实现公司持续、稳定、健康发展，更好地维护全体股东的长远利益，从公司实际出发，决定不进行 2024 年度权益分派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29,500,00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### 三、律师见证情况

(一) 律师事务所名称：上海市锦天城（长沙）律师事务所

(二) 律师姓名：仇俭红、张乐

(三) 结论性意见

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召集及召开程序、召集人资格、出席会议人员资格、会议表决程序及表决结果等事宜，均符合《公司法》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（试行）》等法律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；本次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决议合法有效。

### 四、备查文件

(一) 《湖南诚源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决议》；

(二) 《上海市锦天城（长沙）律师事务所关于湖南诚源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》。

湖南诚源电器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5 年 5 月 23 日